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1日至2025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157476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24日

商 标

**CDT CONTROL DE TERRENO**

申 请 人 柯长春

地 址 福建省晋江市英林镇锦江村锦江南路41号

代理机构 广州市华旗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电池；电瓶；油表；万用表；整流器；传感器；摩托车头盔；内燃机仪表；电源材料（电线、电缆）；电池充电器